

证券代码：838928

证券简称：义众实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子公司-佛山市义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7 月 8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想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卢勇为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卢勇先生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之一，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卢勇为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卢勇先生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要求。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选举卢勇为董事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